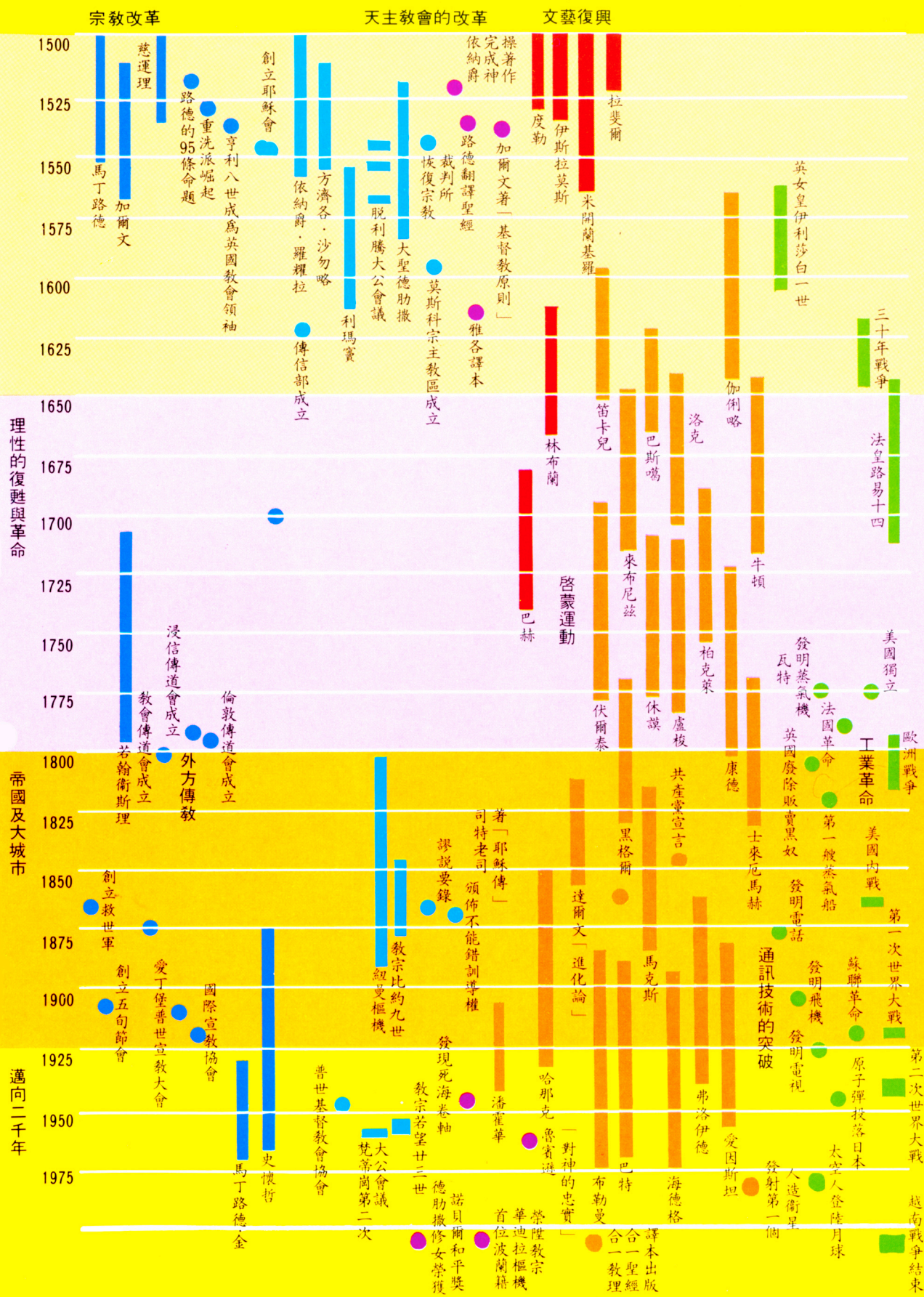


〔15〕教會在第十六至十八世紀中的宣講

基督徒的宣講 81



①基督徒社會制度的崩潰

由教宗、皇帝、修會會士代表的三條巨柱支撐了從第9世紀以來的基督徒社會制度；到了16世紀，這制度便崩潰了；因為那些巨柱都腐朽了。

(一)教宗所代表的巨柱：

教宗僑居亞味農（AVIGNON）70年（1309—1377）及其後40年的西方教會內部大分裂（1378—1417），留下了一個大大的陰影。到16世紀，教廷已腐敗不堪。高級聖職成為欲獲得爵位者的獵物，故此，慢慢成了貴族的尊利。

又由於高級聖職人員可一身兼任數個教區或修院首長，故此產生很多受聘的低級聖職人員。這些「傭工」只按例舉行彌撒，教育水準非常低。

在這敗壞的境況中，教會極待改革。但由於教宗沉迷於政治權力、神職人員的無知，再加上官僚化的中央集權制度，

在下的改革得不到在上的支持。結果，1517年10月31日，在德國威登堡（WITTENBERG）大學佈告版上，由聖奧斯定會會士——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 1483—1546）所張貼95條“反對贖罪券所產生的效果”的辯論題，便成為宗教改革的導火線。這個改革運動引爆了民衆的力量，也揭露了教宗、皇帝及諸侯之間的政治矛盾及權力鬥爭，終而產生了脫離羅馬教會的各種教會（PROTESTANT，這名稱起源於1529年在斯拜爾SPEYER舉行的會議中，皇帝要禁止這改革運動，但諸侯却一致反對）。到1555年，便有奧斯堡和約（PEACE OF AUGSBURG）任由德國內的國王各自選擇路德教會或羅馬教會。羅馬教會也因這改革運動而終於採取了革新的行動。1545至1563的18年間在脫利騰（TRENT）舉行的大公會會議中，議決取消贖罪券，重新強調神職人員的獨身制度，並取締售賣神職或一身兼數職的陋習。這種革新相當成功，但分裂的事實已成定局。



教宗良十世（LEO X 1513—1521），出身名門望族，八歲入神職，13歲升為樞機，37歲被選為教宗，四日後才頒受鐸品，再兩日後升為主教，又再兩日後正式加冕為教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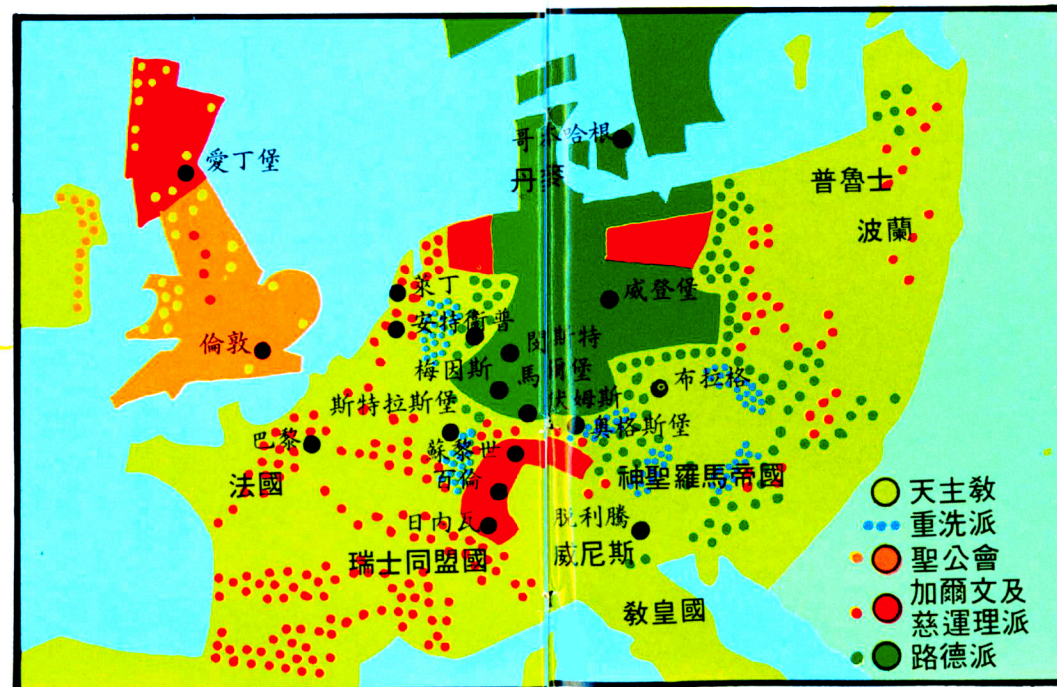


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 1483—1546）



威登堡教堂張貼辯論題的大門

宗教改革時代的歐洲



在1450—1520年間，在日內瓦（GENEVA）作主教的五位公爵中，有兩位的年紀只有八歲。當時，售賣聖職的風氣非常流行。教宗良十世（LEO X 1513—1521）時，估計教廷有二千個職位出售。在這風紀敗壞的期間，聖職人員姘居之事，十分普遍。

(二) 皇帝所代表的巨柱：

雖然由第13世紀開始，神聖羅馬帝國的皇帝擁有的實權有限，但仍扮演着基督徒社會制度中統一團結的標記，直到1806年拿破崙取消了神聖羅馬帝國為止。但到了15、16世紀，英國（1485）、法國（1491）、西班牙（1492）相繼成立自己國族的君主體制（NATIONAL MONARCHY）。同時在日爾曼民族中的諸侯各自擁權獨立，使這統一的標記成爲一個大諷刺，再加上自1453年信奉回教的土耳其人攻陷了君士坦丁堡，滅了東羅馬帝國，不斷在帝國的東部威脅；每當帝國發兵征討時，諸侯便在內部作亂。於是，這條支撐基督徒社會制度的巨柱也倒下來了。

其實，由於商業的發達，城市中漸漸形成了一種中產階級，他們不是封建主亦不是附庸，他們是封建制度以外的一羣人，但卻擁有令人眼紅的財富。後來這些人的權力越來越大，成了推倒封建制度及君主制度的內在因素。



(三) 修會會士所代表的巨柱：

自第6世紀以來，修會的會士便負起了教育、宣講、訓導的工作；他們亦是社會上精神力量的來源，但到了15世紀，由於百年戰爭（1337—1453），黑死症（1347—1350，1665，1720），教宗及皇帝之間的爭執，西方大分裂（1378—1417）及售賣聖職等，使修道的生活，沒有安寧的日子，結果沾染了敗壞的習俗，在修院中疏忽了公共祈禱，開始擁有私人財產，及不在修院居住等，於是基督徒社會制度的精神支撐亦失去了。

公元1349年在法國（TOURNAI）發生黑死症（鼠疫）。人們忙於埋葬死者。



米蓋蘭基羅 (MICHELANGELO 1475-1564) 在雕刻這巨人的時候，發覺它正在甦醒中。藝術家在驚訝之餘放下了鑿與錘，不敢再下手。這象徵了這個時代的冒險與猶豫的精神。

②「新社會」的誕生

基督徒社會制度崩潰的同時，有一個「新社會」誕生了。它的誕生基於這時的一些新發現。在精神方面是復古運動中產生的人文主義 (HUMANISM) 及隨着而來的文藝復興 (RENAISSANCE) 及啓蒙運動 (ENLIGHTENMENT)，在地理方面是各種航海發現，在科技方面則有火藥、印刷術、時鐘等的發明。

(一)精神方面：

十字軍運動 (1095-1291) 一方面使意大利的商業發達。另一方面也帶來了對希臘及拉丁古典文化的喜愛；又由於意大利內部的統治權威——帝國與宗教，相繼在13、14世紀崩潰，而各城市乘勢各自為政，使個人主義日漸抬頭。

在這時期，佩脫拉加 (PETRARCH 1304-1374) 及薄伽邱 (BOCCACCIO 1313-1357) 在佛勞楞斯 (FLORENCE) 及那不勒斯 (NAPLES) 提倡復古運動及推行人文主義 (HUMANISM)。他們從欣賞及研究古典文學作品而取得一種對人對世界的新見解。他們崇尚個性，以人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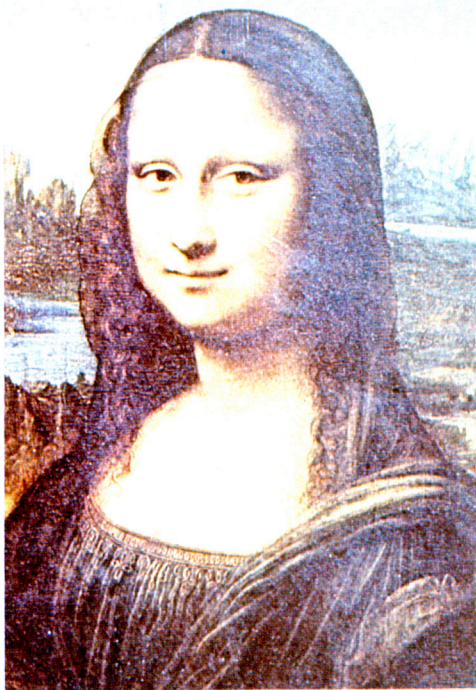


拉斐爾 (RAPHAEL 1483-1520) 筆下的聖母，穿著佛勞楞斯 (FLORENCE) 當時的服裝，坐在意大利中部的風景裏，完全投入了她作母親的職責中。

人看待，擺脫教會、國族、法律、傳統的約束，而強調今世生活的美麗與滿足。這個運動自意大利開始，很快便擴展到其他各地，到了16世紀初儼然成為西方世界中富有創造性的文藝復興。以實驗及自由的精神着重物質與世俗的一面。

以最後晚餐及蒙娜麗沙 (MONA LISA) 這兩幅名畫而留名後世的達·芬奇 (LEONARDO DA VINCI 1452-1519) 可算是文藝復興的代表人物，他不單是一位畫家、雕刻家、建築家、音樂家，他本着文藝復興的精神去發揮人的各方面潛力與才能，亦在解剖學、數學、化學、生物學、天文學、地理學等方面有所造詣。而他亦是一位發明家。

與他在名氣及才氣方面並駕齊驅的兩位文藝復興大家是米蓋蘭基羅 (MICHELANGELO BUONARROTI 1475-1564) 及拉斐爾 (RAPHAEL SANZIO 1483-1520)。



達芬奇 (LEONARDO DA VINCI 1452-1519) 在 1503 年所繪的蒙娜麗沙 (MONA LISA) 畫中的神秘笑容緊隨着觀眾的眼睛，邀請你放下傳統，去建設人的世界。

到17世紀的中葉，路德教會的改革運動及羅馬教會的革新運動，都已停頓下來。教會方面沒有貢獻出新的思想及能推動社會的生命力。反之，這時候新宇宙觀所帶來的科學及以理性為主的哲學却引起了影響巨大的啟蒙運動（ENLIGHTENMENT）。這運動積極地努力把理性的規則應用到個人及集體生活上，對人及宇宙的了解非常自信，認為經由理性的批判及經驗的驗證，人可達到對人性、社會、歷史、倫理、宗教的了解。這種精神不接納任何權威如聖經或教會，及未經批判的傳統形式，却樂觀地堅信人類的不斷發展與進步。

・在科學方面：

哥白尼（NICOLAUS COPERNICUS 1473-1543），一反傳統上的亞里士多德（ARISTOTLE 公元前384-322年）及多利買（PTOLEMY 公元後第二世紀）倡導的「地球為宇宙中心」的天動說解釋宇宙。他提出太陽為中心的學說。這學說為克普勒（JOHANN KAPLER 1571-1630）及伽里略（GALILEO GALILEI 1564-1642）所推廣，並由英國的牛頓（ISSAC NEWTON 1642-1727）藉數學，從解釋星球運轉所賴的引力作用而証實這學說。這種新的發現，

使人看到一個新天地，認識宇宙是遵循法則而行的系統，而不是任意行使武斷的神權的地方。地球不再是萬有的中心，而是無數極大物體中的一點微塵。

・在哲學方面：

各地的哲學家，却奉理性之名向既有的權威挑戰。在法國方面笛卡兒（RENE DESCARTES 1596-1650）以一切知識均以懷疑為起點，而惟有心思能完全了解的方算實在的知識，及一切必須能由數學方法推算得清晰明顯的事物方算可靠。在英國方面洛克（JOHN LOCKE 1632-1704）以感官經驗作為一切理性批評的根據。在德國方面，康德（IMMANUEL KANT 1724-1804）却肯定理性所獲得的並不是絕對的客觀真理，而是按照時間及空間這些主觀條件去接受及理解。這便達到了啟蒙運動的頂峯，將理性發揮盡致。



“我思，故我在”——笛卡兒
(RENE DESCARTES 1596-1650)

(二)地理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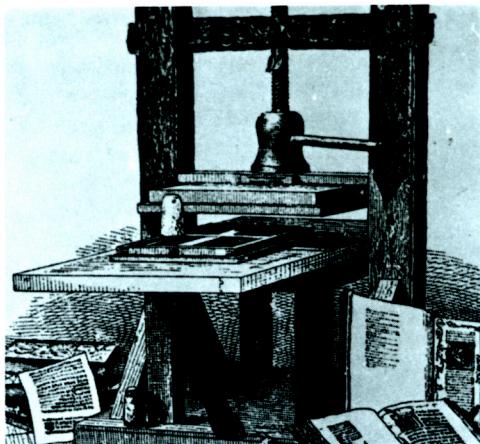
在回教徒控制了西方與亞洲在地中海沿岸陸路及海路的交通時，這個時期的創新及探險精神，加上西班牙及葡萄牙兩個航海民族之間的勢力競爭，使西方的人爭先去發現新航線及新的地方。



這個時代對宇宙間的一舉一動都非常敏感，從樹上跌下來的果子，經過重覆的觀察和實驗後，竟能發現影響鉅大的萬有引力定律——牛頓（NEWTON ISSAC 1642-1727）

Christopher Columbus	Vasco da Gama	Ferdinand Magellan
1451-1506	ca. 1460-1524	ca. 1480-1521
Spain	Portugal	Portugal
		
哥倫布	達加馬	麥哲倫
		

1492年，哥倫布（CHRISTOPHER COLUMBUS 1451—1506）替西班牙發現了美洲，1498年，達加馬（VASCO DA GAMA 1469—1524）替葡萄牙繞過非洲找到了到達印度的航線，1519—1522年，麥哲倫（FERDINAND MAGELLAN 1481—1521）替西班牙發現了環球一週的航線。這些地理上的新發現，帶給西方世界一個新視野接觸新民族新文化，獲得一些新屬地及所附帶的土產，奴隸與通商的便利。總之，他們發現了一個新世界。



古騰堡（JOHANN GUTENBERG 1397—1468）所發明的第一架活印機。

（三）科技方面：

1445年德國古騰堡（JOHANN GUTENBERG 1397—1468）發明了活印法，並於1456年印了第一本活印版拉丁文聖經，這種印刷術擴充了讀者的圈子及提高了讀者的批判能力。1658年荷蘭人許根士（CHRISTIAN HUYGENS）發明了擺錘的時鐘。稱為「哲學機械」能準確地計算時間。1613年火藥應用於商業，後來成為軍事的用途，改變了軍事的組織，廢除了騎士制度。這時期的航海指南針使航行更順利。這些發明也是構成新社會的一些重要因素。

由如此複雜因素所構成的新社會，很快便到了成熟的時期。那時，在英國因蒸氣機的發明（1769）而引起工業革命，在北美洲有美國獨立運動（1775—1783）及在法國有平民大革命（1789—1799）。結果，使西方世界又踏進另一個階段。

③ 教會的宣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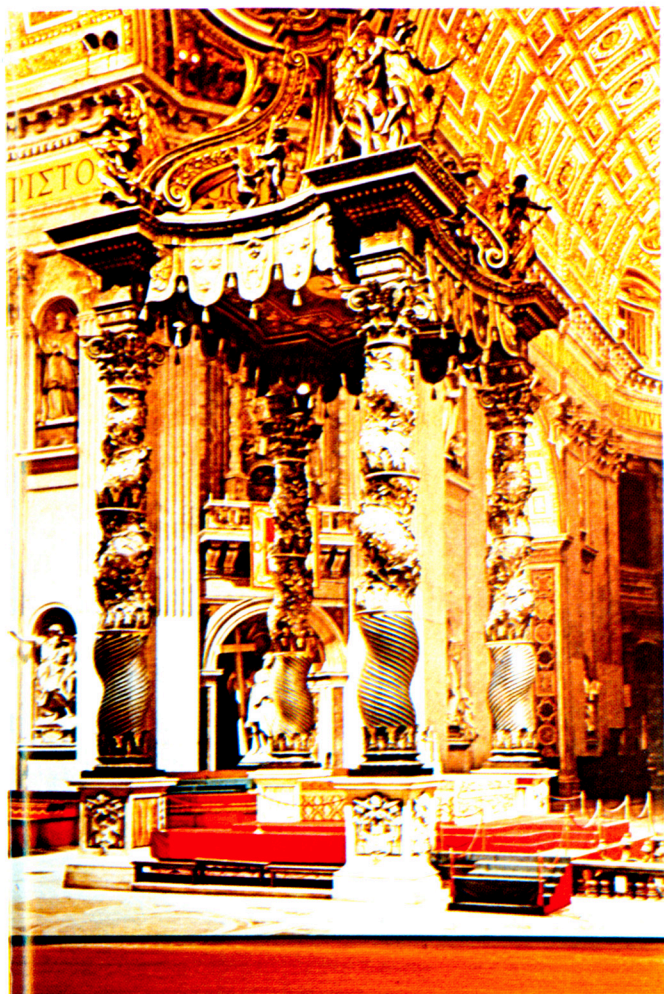
在基督徒社會制度崩潰及新社會誕生的時期，教會究竟宣講了些什麼？教會內部，由於腐敗生活而起的改革及更新，最後以戰爭及分裂來結束；在這方面，教會作了「反見證」的宣講。面向新社會，教會只着重審判和自衛；事實上，是步步退縮。面對新世界，各教會以分裂的形態，在帝國君主的保護下，輸出了西方教會的神學、文化及分裂的反見證。

（一）教會內部的宣講：

教會從腐敗中猛烈地改革，並引出了更新的行動；這算是這時期教會向內部最大的宣講。路德教會，除了摒棄教會內的陋習外，亦隨着路德的觀點而較正信仰的重心。路德認為修會中的紀律及神修工夫只是人以自己的力量去尋找神的技巧，却忽略了信賴上主及認清神親自來尋找人這事實。路德教會於是着重因信成義這保羅的信仰並隨着復古的精神，回到教會的源頭——聖經。而羅馬教會負着歷史傳統的担子，却召開了脫利騰大公會議（COUNCIL OF TRENT 1545—1563）。這個大公會議取消了流傳下來與聖職有關的陋習及贖罪券，也肯



在公元1545年召開脫利騰大公會議的就是保祿三世（PAUL III 1534—1549）。他曾在1538年開除了英國國王亨利八世（HENRY VIII 1491—1547）的教籍。



貝尼尼 (BERNINI 1589–1680) 在聖伯鐸大殿內為中央祭壇所建的華蓋 (BALDACCHINO)，全由黃銅鑄成，高28.5公尺。螺旋型的圓柱、豪華的裝飾、吸引人投入整個環境的動態，實在表達了巴洛克 (BAROQUE) 的風格。這風格流行於1550–1750年間。當時的幾位教宗及耶穌會士非常喜愛這種風格，因為它能表達羅馬教會對自身的醒覺及更新的精神。



脫利騰 (TRENT) 位於現在意大利的北部，在16世紀的時候，這座小城屬於皇帝的統治下，又鄰近於教皇國，故此，經過多方面的爭執後，才揀選了這地方來舉行第19屆的大公會議。

定了傳統的神學如麵餅的質變、因信及工作而成義、七件聖事、煉獄的存在等。這些傳統的神學立即得到多方的支持，尤其是在1534年在巴黎成立的耶穌會 (SOCIETY OF JESUS)。隨着這大公會議的精神，在羅馬教會中產生了一種在文學、建築、繪畫、音樂、神學上的新趨勢，總稱為巴洛克 (BAROQUE)。這種趨勢喜愛讚揚聖母、推崇教宗的最高權威，七件聖事及聖人的神魂超拔。羅馬教會便借助上述各種藝術方式來表達它所宣講的內容，尤其是本着一種基督徒的人文主義精神，着重基督降生的事蹟及耶穌的人性。這時期開始特別敬禮耶穌聖心。



(二)面向新社會的宣講：

教會面對新社會而言，是舊社會的支持者及統治者。它擁有舊社會中貴族的權勢，榮譽及封建主的經濟利益。所以它很難汲取那個時代的精神，却以懷疑及敵對的態度來對抗新社會、新事物。這種保守及自衛的態度，結果使教會沒有積極地宣講它的喜訊，却以審判的眼光去看待當時極受重視的科學及理性。伽里略事件就是當時信仰與科學衝突的一個顯著的例子。信仰與理性方面的衝突，則引起較為長遠的影響。當時的學者：巴斯噶（BLAISE PASCAL 1623-1662）、伏爾泰（VOLTAIRE 1694-1778）、盧梭（JEAN JACQUES ROUSSEAU 1712-1778）、休謨（DAVID HUME 1711-1776），倡導人的獨立及信仰自由；故此，人不能因權威而接受真理，却要尊重個人的良心及大自然的啓示。他們向教會提出有關神的存在、人性、原罪、人生目標、奇蹟，自然現象等很根本的問題。但教會

的反應是消極的，它極力反對關於這些問題的討論，並運用權力加強執行已有的「禁書目錄」制度。結果，教會與這新社會及其精神脫了節，而這新社會精神却導領着世界向前邁進。



禁書目錄（INDEX OF FORBIDDEN BOOKS）是教廷聖部所列的禁書，教徒沒有當地主教的准許，不得閱讀，因為這些書含有相反信仰、倫理及反對教會的思想。第一份禁書目錄於1559年由教宗保祿四世（PAUL IV）委任宗教裁判所去編訂的，後來不斷重新編訂，直至1966年教廷信理部部長宣佈不再編訂禁書目錄。這也等於取消了這種制度。



教廷的宗教裁判所在1616及1633年，先後兩次審定伽里略（GALILEO 1564-1642）的學說為異端。伽里略認為太陽是宇宙的中心，而地球繞着它而轉動。這種說法違反了當時教會人仕所接納的聖經的宇宙觀。例如：蘇·10：12-13，詠·104：5，訓·1：5。他所著有關這學說的書（DIALOGUE ON THE TWO GREAT WORLD SYSTEMS）最後在1822年才從教會的禁書目錄中刪去。

(三)向新世界的宣講：

隨着航海的新發現，那仍然過着部落（TRIBAL）生活的非洲，物產豐富而缺乏組織的美洲及擁有古老文化的亞洲，都先後突然為西方人及西方教會成為可觸摸涉獵的地方。

從西方出發的探險船上載有士兵、商人、航海家、國王的代表及傳教士，

所以教會向新世界的傳教正配合了西方國家的軍事、經濟及政治的行動。而西班牙及葡萄牙這兩個信奉羅馬教會的國家受了教宗的委託要負責統治佔領土地內的人民及促使他們皈依教會，為此要保護傳教士及成立傳教區及主教區。

西方人仕抱着一份文化的優越感去面對新世界所提供的新奇及刺激。他們懷着先進的科技及滿腔的信心，要將福音之光帶給黑暗中的人。

在非洲，西方人仕在葡萄牙統治者的保護下傳教。他們遇到很多困難：不適的氣候令傳教士的死亡率很高；西方斷斷續續的支持及當地部落領袖的反覆無常，使傳教工作不能深入；但最主要的原因是傳教士沒有學習當地的語言風俗、思想及給予長期的教導；而當時的傳教士常常按「教會的信德」FIDE



這是剛果民族中，在禮儀舞蹈所帶的一個面具。這面具所表現的安祥敦厚的神態，正邀請所有外族人去了解他們湛深的靈魂。



ECCLESIAE) 給當地人整批整批地集體領洗，使教會的宣講像邀請人參與一個福利組織作會員一樣。在1645—1700年間，剛果 (CONGO) 及安哥拉 (ANGOLA) 約有教徒60萬人。

在中美及南美洲，西班牙統治者的行動步驟是：首先征服，其次使本國移民在該地定居，最後建立教會組織，傳揚福音。傳教士到處建立基督徒的村落，稱為隔離 (REDUCTION)，內有教堂、學校、醫院、孤兒院，保護加入作基督徒的本地人免受別人剝削及欺詐，並給予教育。但由於沒有培養及晉升本地神職人員，到18世紀下葉，當西班牙的統治地位搖動時，這些傳教事業也隨着鬆弛下來了。

在哥倫布發現了新大陸的次年 (1493)，教宗亞力山大六世 (ALEXANDER VI)，為當時雄霸海外勢力的西班牙及葡萄牙訂立了佔領新世界的界綫 (DEMARCATION)，由北極到南極經大西洋以亞速爾羣島 (AZORES) 為界，這界綫以西屬於西班牙國，以東屬葡萄牙，加給他們傳教任務。

航海家帶着劍和十字架到新發現的地區。這是多麼大的矛盾和諷刺！



如何將西方文化與信仰基督這回事分開，正是每一個傳教士所面對的困難中，最富有挑戰意味的；因為這直接要求他將自己拆骨剝皮。利瑪竇（左圖）及諾比利（右圖）可算是願意接受這挑戰的人。



在亞洲，一般的傳教士也只是將西方的教會移植過來，但其中有一些特別機警的，却認為教會的宣講要適應本地固有的古老文化，及著重去尋找可行的形式。首先，在日本華理思（VALIGNANO 1537-1606），專對貴族傳教。其後，在中國，耶穌會利瑪竇（MATTEO RICCI 1552-1610）千方百計進入京城，打進儒者的圈子，透過本地文化及高級知識份子來傳揚福音。



再其後，在印度南部諾比利（ROBERT DE NOBILI 1577-1656）禁戒食肉及穿皮鞋，穿印度僧侶道袍，學習印度古文，甚至為取得當地人的信任，斷絕與西方教會團體接觸；在越南狄諾德（ALEXANDER DE RHODES 1591-1660）以拉丁字母拼出越南文字，並組成本地的發願傳道員團體。